关于开展2022年第一批《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项目入驻管理及扶持办法》

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项目入驻管理及扶持办法》（东科〔2021〕28号），现组织开展2022年第一批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（以下简称“社区”）项目申报、受理和审批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时间

常年受理。

1. 审批时间

每季度集中审批一次。

三、申报对象

入驻社区的科技型企业项目和招引主体。

四、申报项目

申报项目包括：（一）新入驻租金补贴；（二）生产厂房租金补贴；（三）创新创业启动资金资助；（四）使用共享仪器设备补贴；（五）举办活动经费补贴；（六）招引主体奖励。

五、申报材料与要求

详见《新入驻租金补贴申报指南》（附件2）、《生产厂房租金补贴申报指南》（附件3）、《创新创业启动资金资助申报指南》（附件4）、《使用共享仪器设备补贴申报指南》（附件5）、《举办活动经费补贴申报指南》（附件6）、《招引主体奖励申报指南》（附件7）等附件。

六、申报流程与注意事项

 （一）提交材料。申报单位按要求准备纸质申报材料（双面打印，一式两份），经单位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，提交至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G4栋现场指挥部。

（二）材料审核。现场指挥部核对确认相关申报材料，如需更正或补充的，申报单位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对于申报材料符合申报要求的，现场指挥部、松山湖管委会对其审核，核定补贴资格和额度。

（三）公示与审批。审核通过后，由松山湖管委会对资助名单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。

（四）资金拨付。松山湖管委会根据公示完成后的资助名单依程序拨付至申报单位。

七、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

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现场指挥部综合政策组

地址：东莞松山湖高新区学府路1号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G4栋20楼

联系人：徐梦颖、叶志洪

电话：0769-38888021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、《东莞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项目入驻管理及扶持办法》

1. 《新入驻租金补贴申报指南》
2. 《生产厂房租金补贴申报指南》
3. 《创新创业启动资金资助申报指南》
4. 《使用共享仪器设备补贴申报指南》
5. 《举办活动经费补贴申报指南》
6. 《招引主体奖励申报指南》

 东莞松山湖管委会科技教育局

 2021年12月31日